

115 年度智慧醫療健康照護推升計畫 簽約作業說明

壹、簽約說明

本研究計畫補助之簽約事宜，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以下簡稱管理局)核定通知函辦理。未依約完成者，管理局得註銷計畫補助資格。

貳、簽約應備文件

經複評通過辦理簽約作業者，應備齊以下文件，依限辦理簽約作業：

- (一) 公文：計畫簽約公文函。【附件 1】
- (二) 115 年度智慧醫療健康照護推升計畫補助合約書暨計畫申請書(以下簡稱合訂本)：應包含下列資料，並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 10 份。
 1. 補助合約書【附件 2】、附件及其變更或補充。
 2. 經費核定清單。
 3. 計畫書修正對照表(含審查意見回覆說明)。
 4. 簡報複審會議簡報
 5. 書面審查意見回覆說明表
 6. 修正後計畫申請書及相關附件(含合作研究意向書、申請機構聲明書、學研機構主持人聲明書等)。
 7. 申請須知。
 8.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科技研發計畫實施要點【附件 3】

※上述文件應由申請機構統一彙整

參、補助合約書填寫注意事項【詳附件 5】

- (一) 補助合約書內容不得自行變更，惟管理局保留修改之權利。
- (二) 補助合約書之立合約書人甲、乙、丙三方應分別填入「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申請機構」及「學研機構」全銜(學研機構不含系所、單位名稱)、負責人(代表人)全名及詳細住址，並分別經由申請機構與學研機構用印完妥。
- (三) 計畫執行期間應填列「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 補助合約書應分別蓋管理局、申請機構及學研機構之騎縫章。補助合約書內頁，均須於每兩頁間加蓋章戳，已裝訂成冊之合訂本的側邊全部頁面蓋上騎縫章。

1. 補助合約書內頁騎縫章範例：



2. 已裝訂成冊之合訂本的側邊騎縫章範例：

